

# 关于发布 2022 年龙岗区“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项目扶持”申报指南的通知

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有关政策规定，现开始实施 2022 年龙岗区“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项目扶持”的申报受理工作，现将有关申报指南发布如下。

## 一、应提交的材料清单

（一）申请表（由“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”生成，模版附后）；

（二）企业简介；

（三）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（四）企业上一年度纳税证明（2021 年）；

企业可自行从税务部门系统中导出，以 PDF 格式上传。

（五）企业向统计部门报送的上两年度（2020 年和 2021 年）的年报表（F103 表）

企业可自行从统计申报系统中导出后上传。

（六）企业信用报告

企业注册登录“信用中国”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，下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，以 PDF 格式上传。

（七）名称变更材料（非必需项）。

如企业在近年发生了名称变更，请将有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上传。没有变更的，则不需要提供材料。

上传申报资料后，请等待线上审核。收到通过审核的信息后，企业可在平台下载带水印的资料，并在首页即系统自动生成的申请表中加盖公章，装订成册后加盖骑缝章，提交一式两份。提交纸质材料时，须同时查验原件。

注：企业只须将上述材料一次上传至“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”，已在平台提交的资料无需重复上传。

## 二、申报流程

### （一）通过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生成申报书

企业登录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cyfw.lg.gov.cn>）并注册账号（如已注册可直接登录），然后在首页导航栏选择“项目申报”——“产业资助”，在业务类别中选择【“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项目扶持”专项扶持】栏目进入申报。上传申报资料后，请等待线上审核。收到通过审核的信息后，企业可在平台下载带水印的申报书及资料，并在系统自动生成的申报书中加盖公章，装订成册后加盖骑缝章，一式两份。

### （二）在广东政务服务网进行项目申报

企业在广东政务服务网注册、登录；进入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策申报页面填报政策项目，上传并提交带水印的申报书，等待后台工作人员审核，后台工作人员预审通过，完成线上流程。

### （三）递交书面材料

完成政策申报线上流程，根据申报材料要求，在收到审核通过的短信通知后，在3个工作日内递交带水印的书面申报书，提交纸质材料时，须同时查验原件。

书面材料受理窗口地址：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二楼综合窗口（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8033-1号，世贸百货斜对面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天安云谷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1栋B座1楼、89601111（转政务服务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大运软件小镇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8288号大运软件小镇17栋1楼、28229136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中海信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二路中海信创新产业城19A栋2楼、33112166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天安数码城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天安数码城2栋A座1楼服务中心、89312333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宝龙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冬青路18号宝龙街道行政服务大厅1楼、23255492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启迪协信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大运新城青春路与飞扬路交叉口启迪协信产促中心1楼服务大厅、28399039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星河WORLD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梅坂大道星河WORLD二期E栋1楼、23952233）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康利城分中心（深圳市龙岗区南

湾街道平吉大道66号康利城2栋1楼、28681209)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华南城分中心(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1号华南城招商中心一楼、28491235)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大运AI小镇分中心(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信义路大运AI小镇B01栋小镇客厅一层、89768806)

深圳市龙岗区行政服务大厅信息学院分中心(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服务中心一楼、89226767)

### **三、受理时间**

2022年10月18日-10月31日,逾期视作放弃申请。申报时间(10月18日-10月31日)指企业登录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并填报申请材料的时间,不含后续的修改以及提交纸质材料时间。但纸质材料必须在审核通过的3个工作日内提交,务必留意平台系统状态。

### **四、扶持范围和标准**

#### **(一) 扶持范围**

1. 申报企业的注册地和统计地均在龙岗区。
2. 从事互联网和相关服务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、咨询与调查、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、质检技术服务业、技术推广服务、供应链管理服务等行业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,上一年度营业收入增速达20%以上的企业
3. 申报企业行业代码需符合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中互联网和相关服务(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两位为64)、软件和信

息技术服务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两位为 65）、咨询与调查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三位为 724）、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三位为 748）、质检技术服务业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三位为 745）、技术推广服务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前三位为 751）、供应链管理服务（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 7224）。

## （二）扶持标准

按企业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量的 1%给予奖励，不超过 200 万元；

## 五、咨询电话

政策咨询电话：28949286；

平台技术咨询电话：0755-22740447（QQ:2972069207）

因涉及企业较多，请企业按申报系统流程操作即可，如电话繁忙请谅解。

## 六、附则

（一）申请“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项目扶持”的企业，需有 2 年及以上核定的统计数据。

（二）本扶持项目采用核准制方式进行扶持。

（三）申报主体需为纳入统计的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库中企业，企业营业收入和增速以区统计部门数据。

温馨提示：我局从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企业代理资金扶持申报事宜，不接受第三方单位代为申报，请企业自主申报。我

局将严格按照有关标准和程序受理申请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#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支持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发展项目扶持申请表

(模版, 由平台自动生成)

单位名称 (盖章): \_\_\_\_\_

填表日期: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联系人: \_\_\_\_\_ 电话: \_\_\_\_\_

移动电话: \_\_\_\_\_ 传真: \_\_\_\_\_

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制

## 一、申报单位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	
住 所	
实际经营地址	
纳税地址	
注册资本	

收款人开户银行				
收款人账号				
成立日期	年 月	在龙岗区注册时间	年 月 日	
法定代表人		移动电话		
经营面积	自有土地: m <sup>2</sup> ; 自有建筑: m <sup>2</sup> ; 租用建筑: m <sup>2</sup>			
所属行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咨询与调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质检技术服务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推广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供应链管理服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	
经营范围				
单位人员总数	人（其中：本科及以上 人）			
<b>近两年度（2020 — 2021 年）主要经济指标</b> <b>提示：以下数据如果与上报龙岗区统计局数据存在 20%以上的误差，将不给予扶持。</b>				
2020 年	营业收入	万元	已缴税费总额	万元
			净利润	万元
2021 年	营业收入	万元	已缴税费总额	万元
			净利润	万元

## 二、专项扶持基本情况

近三年度（ 2019 — 2021 年）获政府财政扶持情况说明  
（包括扶持内容、金额、获得时间）

1. 市级及以上扶持

2. 区级扶持

**本次申请扶持事项说明**

(需指出具体申请条款、申请依据及申请扶持金额)

年 月 日

(申请单位盖章)

企业简介(包含但不限于企业名称、地址、成立时间、主营业务、市场情况、人员情况、科研情况、发展趋势、土地权属使用等情况)